

· 城乡统筹与区域发展 ·

# 重庆市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现状调查<sup>\*</sup>

梅洪常, 周 莉, 陈丽新

(重庆工商大学 管理学院, 重庆 400067)

**摘 要:**目前,由于城乡分割的劳动力市场的存在,重庆市农民工进城在就业、安居方面存在诸多问题。比如,就业方面,农民工就业层次整体较低、企业用工和劳动管理不规范、就业培训与管理工作滞后、就业信息渠道不畅、市场中介行为不规范等;安居方面,住房面积小、居住环境差、住房满意程度低、有廉租房需求却不了解农民工公寓、城镇定居意向强但租金承受能力较低、农民工住房保障政策不完善、子女城镇入学门槛高等。应优化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的体制环境。

**关键词:**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

**中图分类号:** F061.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 - 6439(2008)01 - 0033 - 05

## Survey on the status quo of Chongqing peasant - workers to work and live in cities

MEI Hong - chang, ZHOU Li, CHEN Li - xin

(School of Management, Chongqing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67, China)

**Abstract** Currently, because labor force market is divided into urban market and rural market, there are many problems for Chongqing peasant - workers to work and live in cities. With regard to employment, the peasant - workers have low employment level, and the enterprises which employ the peasant - workers do not have standard working and managing norms, and their employing training and management lag behind and their employment channels are not in good condition and their working agents behaviors are not standardized and so on. With regard to accommodation, their living apartment has small areas and has bad environment and has low satisfaction degree. The peasant - workers need cheaper renting apartments but they do not have the information about the apartments. The peasant - workers have strong intention to live in a city but they do not have the ability to rent an apartment. The housing insurance policy for the peasant - workers is not perfected and their children have big barrier to go to school in the cities. The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should be optimized for the peasant - workers to work and live in the cities.

**Key words:** peasant - worker entry into cities; employment; happy accommodation

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是世界各国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普遍现象和必然要求。日渐庞大的农民工群体已经成为我国产业

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也成为我国工业带动农业、城市带动农村、发达地区带动落后地

\* 收稿日期: 2007 - 10 - 09

基金项目: 重庆市发改委统筹城乡综合改革重点招标课题

作者简介: 梅洪常 (1958—), 男, 重庆工商大学管理学院, 院长, 教授, 长江上游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 从事区域经济与可持续发展、企业管理研究。

周 莉 (1975—), 女, 重庆工商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 管理学博士, 从事产业经济、战略人力资源管理研究。

陈丽新 (1967—), 男, 重庆工商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 博士后, 从事企业管理研究。

区的有效形式。农民工问题的中国特色,在于现行户籍制度、土地制度、社会保障制度等基础制度安排所带来的具有刚性特征的城乡“二元结构”,这使得农民工处于“城镇就业,农村定居”这样一个尴尬境地,就业与安居的矛盾日益成为解决我国农民工问题的焦点,而农民工问题的整体解决也日益成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任务。

### 一、研究背景与调研方法

2007年6月,直辖十年的重庆市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设立为全国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肩负起为全国统筹城乡的改革试验与经验积累任务,重庆市已将农民工问题列为试验区建设的三大重点问题之首,凸显了连接城乡的农民工在统筹城乡发展、缩小城乡差距中的重要地位。本文着眼于重庆市进城农民工的就业与安居问题,在走访对市内相关部门的基础上,借助问卷设计对市内农民工分布相对集中的行业进行调查研究和统计分析,为有关部门制定农民工就业安居政策提供科学可靠的数据支撑和建议。

本次调查工作以调研和走访两种方式展开。课题组设计了《关于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问题的调查问卷》,深入主城区和区县,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农民工及其家庭在城市就业居住现状、进城就业安居意愿、存在的困扰及希望解决的问题、途径等。另一方面,课题组还专程走访了重庆市劳保局、国土局等相关部门和渝中区、南岸区、沙坪坝区等区县劳务办,了解重庆市及区县在农民工就业安居方面的政策制度、相关规定、具体做法以及未来的构想等等。此外,课题组还对我国其他省市就业安居方面的政策制度、相关规定、具体做法进行了比较分析和研究。

本次问卷调查覆盖了渝中区、九龙坡区、南岸区、沙坪坝区、长寿、南充、江津、丰都等8个区县的248名农民工,被调查农民工分布在建筑安装、餐饮、加工制造、休闲娱乐等不同行业,在地区和行业选择上同时兼顾了重庆市各区县经济发展现状和农民工职业特征。本次调查时间从2007年7月15日至8月15日,历时1个月。由于采取一对一的形式,本次调查问卷回收率为100%。课题组运用SPSS13.0统计软件对问卷进行了统计分析,基本数据统计结果见表1。

### 二、农民工进城就业存在的问题

通过课题组的问卷调查和个案访谈,对比其他省市农民工就业实践,我们发现,由于城乡分割的劳

表1 样本农民工基本情况表 /%

1. 性别结构	男性	68.8
	女性	31.2
2. 年龄结构	20岁以下	3.7
	21 - 30	26.7
	31 - 40	31.0
	41 - 50	27.8
	51以上	9.6
3. 学历结构	小学及文盲	27.4
	初中	48.9
	高中	18.3
	中专	2.7
	大专及以上学历	2.7
4. 婚姻状况	已婚	70.4
	未婚	25.3
	离婚	2.7
	丧偶	1.6
5. 家庭人数	1人	4.8
	2人	8.6
	3人	28.0
	4人	33.3
	5人及以上	25.3
6. 直接负担的无职业收入人数	没有	8.2
	1人	37.2
	2人	32.2
	3人	18.0
	4人	2.7
7. 家庭外出务工人员数	1人	41.0
	2人	48.9
	3人	5.6
	4人	4.5
	5人及以上	1.6
8. 家中学龄孩子数	没有	21.7
	1人	58.9
	2人	17.1
	3人	2.3
9. 06年打工年收入(元)	5 000元以下	15.9
	5 001 - 10 000	36.5
	10 001 - 15 000	17.6
	15 001 - 20 000	15.9
	20 001 - 30 000	10.6
10. 年均外出务工时间	3个月以下	5.0
	3 - 6个月	13.3
	7 - 9月	22.7
	9 - 12个月	59.1
11. 外出务工年限	1年以内	7.7
	1 - 3年	21.4
	3 - 5	24.2
	5 - 10	25.3
	10年以上	21.4

续表 1

12 外出务工方式	打工	88.0
	创业	12.0
13 所处行业	餐饮业	21.9
	加工制造业	9.8
	建筑安装业	30.6
	休闲娱乐业	6.6
	其他	31.1
14 务工月均收入	500元以下	12.0
	500 - 1 000元	45.4
	1 000 - 1 500元	30.1
	1 500 - 2 000元	8.7
	2 000元以上	3.8
15 获取工作途径	亲戚或熟人介绍	56.0
	职业中介介绍	8.7
	学校或劳动培训机构推荐	4.9
	政府组织的劳动输出	3.8
	其他途径	26.6

动力市场的存在,重庆市农民工在就业方面存在以下典型问题:

#### 1. 就业培训与管理工作尚显滞后

针对农民工就业培训问题,课题组设计了是否愿意参加培训、是否参加过培训、希望参加什么培训和对农民工继续教育的建议等四个问题;针对农民工就业管理工作,问卷从相关农民工政策与规定的态度、是否接受过公共服务、当前需要政府解决的最亟待解决的问题和加强农民工管理的建议等四个方面展开。

(1)农民工就业培训方面,调查显示,重庆市农民工的绝大多数(83.6%)没有参加过任何培训,但农民工的培训意愿强烈(占76.8%),影响其参加培训意愿的最主要因素是培训费用(占37.8%);在培训内容上,69.3%农民工最多关注的是职业技能培训,其次是维权知识和社交礼仪等社会文化知识培训,关于农民工教育和培训方式,半数以上的农民工希望由政府部门统一组织,农民工自主参加。所以,我们认为,重庆市农民工在就业培训方面的工作尚显滞后,不能满足农民工的现实需要。

(2)农民工就业管理工作方面,调查结果显示,多数农民工对政府的相关政策与规定有一定了解但仍有37.8%表示“不了解”,说明有关政策宣传力度不足;农民工当前最需要解决的问题依次是增加现时经济收入,改善生活条件、子女进城读书问题、身份歧视问题;在农民工就业管理建议方面,33.7%的农民工建议“由当地政府统一组织输送”,34.3%

的建议“由用人行业与当地农民工管理机构联动”,其余9.7%则建议“集中居住,统一管理”。

2 农民工就业层次整体较低,就业分布行业集中,直接经济收入相对低下

调查分析显示,受就业门槛的限制,农民工从业行业集中在建筑安装业、餐饮业、加工制造业及休闲娱乐业,分别占30.6%、21.9%、9.8%、6.6%,这一调查结果与2005年重庆大学肖云等人的研究结果接近。就所从事的职业和工种看,绝大多数仍然集中在一些城市居民所不愿从事的“脏、累、苦、险”等社会底层职业,这一现象的直接诱因是城乡分离的二元劳动力市场,也是导致农民工收入低下、农民工权益得不到有效保护、遭遇社会歧视等问题的直接原因。

调查显示,农民工直接经济收入相对低下。从月均收入看,45.4%在500元到1000元之间,占比最高;30.1%在1000元到1500元,占比其次;仅3.8%的农民工月收入在2000元以上,更有12%的农民工月收入500元以下。对农民工2006年家庭务工年收入的调查中发现,36.5%在5000到10000元之间,占比最高;17.6%在10000元到15000元间,居其次;15.9%在15000到20000元;还有15.9%年收入在5000元以下,3.5%的农民工家庭年收入在30000元以上。也有少数农民工年收入达到200000,这说明农民工作为一个社会群体,其内部的分化也正在进行之中,需要关注的是部分农民工已经具备了自主创业的经济条件。这一点在农民工工作方式的调查结果中得到证实,12%的农民工自主创业。

3. 企业用工和劳动管理不规范,劳动合同签约率低,农民工权益受侵害严重

对于重庆市农民工的权益保障,本课题组从农民工在务工中所遭受过的不公正待遇、农民工的维权方式选择、农民工与用人单位是否签订劳动合同、农民工当前享受了哪些社会保险等四个方面进行了调查。

从农民工“遭受过哪些不公正待遇”看,重庆市农民工对其应该拥有的基本社会权益和经济权益有比较高的认识,超过一半的农民工认识到基本社会保险和基本劳动保护是他们应该但没能享受的,这反映了近年来农民工权益意识的觉醒。从农民工维权方式的选择看,接近60%的农民工选择趋于理性,他们或者“到政府相关部门寻求帮助”,或者“借助法律手段”,或者“寻求媒体曝光支持”,但是

也有超过 10%的农民工选择聚众示威甚至更极端的方式解决问题,这说明正常状态的农民工维权意识尚未形成,农民工的维权意识教育任重道远。关于劳动合同,仅 18.2%的农民工“签了书面合同”,41.8%靠口头约定,更有 40%既无书面合同也没有口头协议,这也是农民工权益屡受侵害的最直接根源。

#### 4. 就业信息渠道不畅,市场中介行为不规范

在对重庆市农民工“获取工作的途径”调查中,目前超过一半的农民工是通过“亲戚或熟人介绍”获得工作的,通过“职业中介介绍”、“学校或劳动培训机构推荐”以及“家乡政府部门组织的劳动力输出”获得工作的分别仅占 8.7%、4.9%和 3.8%。这一调查结果仍与肖云等人的调研结果不谋而合。这说明,近年来重庆市农民工在就业信息的获取方面没有大的改变,当前重庆市农民工在就业机会的获得上仍较远地游离在社会正常渠道(职业介绍所)之外。重庆市农民工的就业信息获得绝大多数来自亲朋好友,这属于社会学上的较低级社会圈层,这限制了农民工的就业主动性,反映着城乡分离的二元劳动力市场对农民工就业渠道的束缚。此外,由于农民工务工信息来源相对单一,一些非法机构和个人利用农民工缺乏辨别能力而又求职心切的心理,屡以虚假信息骗取农民工钱财,使农民工上当受骗个案频频发生,这不仅损害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还影响了他们对职业介绍服务机构的信任。

此外,在一直以来受各界关注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方面,课题组通过与外省市的对比研究,发现目前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存在具有相当程度的普遍性。同时,调查表明,重庆市尚未建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农民工的合法收入尚无制度性保障。

### 三、农民工进城安居存在的问题

在安居方面,课题组对现阶段重庆市农民工居住现状、住房保障方式(意向)、未来住房规划及其他相关问题进行了调查和分析。

#### 1. 现有住房面积小,居住环境差,自有化率和住房满意程度低

(1)在现有居住条件方面,绝大多数农民工都是住在集体宿舍内或租房居住,住房的自有率水平极低。目前有近一半(44.5%)的农民工住在单位的工棚或集体宿舍内,自己单独租房或与人合租的有 42.9%,仅有 7.1%的农民工已自己购房,这与市

民较高的住房自有率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2)租房农民工群体中,所租住房屋大多面积小,居住环境差。调查显示,26.8%的农民工住房面积在 10平方米以下,11-20平方米的占 35.8%,21-40平方米的占 22.8%,41平方米及以上的仅占 14.6%。总体来看,农民工的居住条件很不乐观。从外部环境看,课题组走访农民工聚居区发现,这些区域大多处于城乡结合部房屋建筑密度大、容积率高、通风采光条件不理想、户型设计落后,甚至有些房屋是违章建筑。在居住环境方面,配套设施少,绿化面积小,公共卫生状况令人担忧,“脏、乱、差”现象突出,有的住房还存在消防隐患,环境质量堪忧。

(3)多数农民工对现有居住条件的满意度较低。统计发现,对现有居住条件“满意”和“很满意”的人数仅占总数的 17.9%,而对目前居住现状表示“不满意”和“很不满意”的占 40.6%。

#### 2. 农民工有廉租房需求,但不了解农民工公寓

在住房保障的政策意向方面,超过四分之三的农民工都希望政府能够以实物廉租房或租金补贴的方式为其提供住房支持和保障,16.9%希望能够以缴纳公积金或其他形式的购房补贴。

事实上,为了改善农民工居住条件,各级政府和企业都在积极探索,目前重庆市各地已建成多种不同类型的廉租房,如农民工公寓、棒棒公寓、阳光公寓等。据统计,近年来重庆仅在主城区就先后建成“农民工公寓”36个,为 1.3万进城务工的农民提供了廉租住房。由于农民工公寓的数量十分有限且缺少宣传,多数农民工对此并不了解,也不知可通过何种途径入住。调查发现,超过一半的农民工(57.5%)“从未听说过”农民工公寓,另有 23.5%表示“听说过,但不知哪里有”。仅有 19%住过农民工公寓,其中 12.3%人表示“住过,但不满意”,仅有 6.7%的农民工表示“住过,感觉很好”。这反映出现有的农民工公寓在适应农民工需求方面仍存在着一些问题。走访后发现,多数农民工都希望居住地能够距离工作场所较近,从而节约交通成本,而集中修建的农民工公寓在这方面很难适应他们的需求,这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湖南长沙农民工公寓受冷落的原因。因此,应积极拓宽廉租房房源,以更加灵活的方式为农民工提供租住房,或更多地考虑以货币补贴的方式进行,让农民工在市场上自主选择住房。

#### 3. 农民工城镇定居意向强,但租金承受能力

较低

在未来住房规划中,农民工表现出较强的城镇定居意向。调查显示,虽然有 42.4%的农民工表示将在未来回家建新房,但仍有超过一半(57.5%)打算在乡镇、县城甚至主城区购买新房,这反映出农民工较强的城镇安居意愿。因此,政府应尽快出台相关政策让这部分有意愿在城市定居的农民工稳定下来。

然而目前,多数农民工住房租金承受能力仍然很低。近一半的农民工(42.1%)仅可承受 100元/月以下的租金水平,另有约 1/3的农民工(33.6%)可承受 100-200元/月的租金,仅有 24.3%的农民工表示可承受每月 200元以上的租金。从目前的实践来看,政府支持兴建的农民工公寓在租金水平上已充分考虑了农民工的收入水平,如沙坪坝区建立的进城就业农民集中居住生活小区,租金不超过 10元/平方米。南岸区利用城市闲置房和老旧房屋改造成农民工阳光公寓,人均居住面积达 8平方米,主要吸纳有暂住证、遵纪守法、务工相对稳定的农民工入住,每晚收费一元,加上水电气等费用一月只需 46元。

#### 4. 农民工住房保障政策不完善

目前,在农民工住房保障方面,政府正在并且已经做了不少有益的尝试,但针对农民工的住房公积金制度与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等住房保障政策仍不完善。2006年 10月,《重庆市经济适用房购买暂行办法》将经济适用房的销售对象扩大到了包括人均年收入未达标准的进城务工农村家庭及外地来渝常驻人员。同期,重庆市政府又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文件,将条件好的单位聘用的农民工纳入公积金缴存之列,文件规定,单位缴存比例最低不得小于上年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7%。这一制度尽管在政策上确立了农民工可以与城镇人口享受同等的住房公积金保障,但在实际操作中仍面临不少困难。早在建设部提出“住房公积金覆盖农民工”以前,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就已经针对农民工、自由职业者、个体工商户群体开展了广泛的调研。但走访了大量在企业工作的农民工后,发现许多农民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愿并不强烈。很多农民工希望挣钱之后回老家买门面、修房子、结婚,缴纳住房公积金在他们眼里反而成为一种负担。因此如果今后不在城镇购房,其缴纳的公积金就取不出来。目前,政府并没有配套的实施细则。农民工的公积金如何缴纳?按照

什么标准缴纳?公积金缴纳后以什么样的方式享受贷款?这些都需要进一步明确。

#### 5. 子女城镇入学门槛高,农民工城镇安居受影响

此外,课题组在调查中发现,农民工子女教育问题未得到很好的解决也是农民工无法安心在城市就业安居的主要原因。在被问及“您的孩子没在城里上学,最主要的原因是什么”的时候,153名已婚且抚有 1个以上学龄孩子的农民工中的 119名(70.3%)选择了“负担不起”。一半以上有学龄子女的农民工在回答“您最希望政府提供哪项帮助以便农民工子女在城市就读”时,选择了“取消赞助费”,其余农民工则希望“允许子女就近读书”或“建设专门的农民工子弟学校”。问卷分析表明,目前农民工子女在城镇接受教育问题上仍存在着较高的门槛,农民工希望政府通过多种渠道解决其子女教育问题以实现城镇就业安居。

#### 四、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的体制环境分析

此外,课题组也对影响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的体制环境进行了调查,调查发现:(1)户籍制度方面,传统的城乡二元户籍制度成为进城农民工就业安居的重要障碍;(2)土地制度方面,由于缺乏合理的退出土地补偿(定价)机制,农民工自愿退出土地的动力不足;(3)社会保障制度方面,用人单位及农民工参保积极性不强,保险关系与保险基金流动性弱,农民工社保制度施行效果欠佳。农民工社会保险存在保险关系与保险基金流动性弱,农民工转(退)保多;保险费征收基数和农民工实际收入脱节,企业和个人都感到缴费负担太重,多数农民工难以承受;对企业依法组织农民工参加社会保险,为农民工缴纳保险费的强制力度不够等问题。凸显出优化农民工进城就业安居体制环境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 参考文献:

- [1] 邹新树. 农民工向城市流动的动因:“推-拉”理论的现实解读[J]. 农村经济, 2005(10).
- [2] 耿永志,甘玲. 建立解决农民工进城就业问题的长效机制[J]. 实事求是, 2006(5).
- [3] 王小和,张艳. 农民工进城就业状况分析与对策探讨[J]. 农业研究, 2006(2).
- [4] 李英东. 阻碍农民工在城市定居的因素及其解决路径[J]. 经济与管理研究, 2005(2).

(责任编辑:周祖德)